副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右融
電話：03-8227171#534~537
電子信箱：ea5202hl@hl.gov.tw

970
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受文者：本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計字第11001161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。

裝

主旨：為調查本縣「青年安心成家住宅專案」店面承購戶，是否需購買停車位一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查旨揭本縣青年安心成家住宅專案，停車位尚餘9位可供承購，位置分別為B、C棟地下一樓平面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1位，戶外地上平面停車位4位及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4位，每一戶限購一個停車位，售價為50萬元整，簽約繳納10萬元，先予敘明。

訂

二、承購戶（申請人）符合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設置管理辦法第9條略以：「使用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者，除掛有專用牌照之車輛外，應將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置於汽車前擋風玻璃明顯處，以供查核檢驗。…」規定，購買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之承購戶，使用該車位需有專用停車位識別證及符合前開相關規定。

線

三、停車位相關位置可至「花蓮縣青年安心成家住宅專區」（https://house.hl.gov.tw/）查詢，倘停車位承購需求超過上開停車位數量，本府將另辦理停車位承購資格抽籤作業，惠請依後附回條於**110年6月30日（星期三）前**以三種方式擇一回覆，逾期未回覆將視同放棄購買停車位。

四、隨文檢附汽車停車位購買意願調查回條1份。

正本：青年住宅-店面承購汽車停車位調查通知名單

副本：豐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-花蓮服務中心、本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

縣長徐榛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